提名委員會運作情形

一、本公司於112年12月設置提名委員會，該委員會由四名董事(含三名獨立董事)組成。

職稱	提名委員姓名	是否為獨立董事	專長
召集人暨主席	游祥鎮	否	經營管理
委員	陳奕嵩	是	經營管理
委員	許文冠	是	會計及財務
委員	高進棖	是	法務實務

二、本屆委員任期：112年12月27日至114年5月11日，112年度提名委員會開會__1__【A】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暨主席	游祥鎮	1	-	100%	選任：112/12/27
委員	陳奕嵩	1	-	100%	選任：112/12/27
委員	許文冠	1	-	100%	選任：112/12/27
委員	高進棖	1	-	100%	選任：112/12/27

三、主要職責

提名委員會旨在提升本公司董事會效能，其主要職責如下：

(一)、制定董事會成員及高階經理人所需之專業知識、技術、經驗及性別等多元化背景暨獨立性之標準，並據以覓尋、審核及提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候選人。

(二)、建構及發展董事會及各委員會之組織架構，進行董事會、各委員會、各董事及高階經理人之績效評估，並評估獨立董事之獨立性。

(三)、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進修計畫及董事與高階經理人之繼任計畫。

(四)、訂定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四、當年度運作情形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證交法§14-5所列事項	未經提名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2/3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董事會對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2年12月27日	推選提名委員會召集人案。	經提名委員會委員無異議通過推選游祥鎮委員擔任本委員會召集人暨會議主席。	–	–	–